

证券代码：002151

证券简称：北斗星通

公告编号：2020—018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售后服务费计提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售后服务费计提会计估计变更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按照行业惯例，公司对存在一定期限保修义务的产品，在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基础上确定售后服务费的计提方式和计提比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以及参照《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年第2期）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新会计估计最早可自最近一期尚未公布的定期报告开始实施，不再追溯调整更早会计期间。公司自2019年12月31日，按比例计提2019年及以前年度确认收入且在保修期内的产品售后服务费，2020年1月1日开始对产品售后费用较大的销售实行确认收入当月按比例计提费用的会计处理。

（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应收债权更接近于公司风险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参照同行业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公司将现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调整为“预期损失法”，同时增加应收票据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方法。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60.00%	6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损失准备。公司结合历史款项收回率，推算迁徙率并以此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按照预期损失率计算坏账与账龄分析法计算坏账金额对比，计提的坏账损失金额更少，基于谨慎性和一致性原则，我们认为可以按原账龄计提比率估计预期信用损失。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仅增加应收票据会计估计计提方法和对原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款项计提方法进行更改，对于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仍保持原有坏账准备会计估计方法。

(1) 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信用评级高，资信状况好，由银行承诺到期付款的票据	不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由付款人承诺到期付款的汇票	参考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计提方法

(2)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类似账龄的款项预期信用损失风险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测算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4年	60.00%	60.00%
4—5年	10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均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往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其中：关于售后服务费的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约 1,000 万元；关于应收账款的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约 468.11 万元。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 7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独立意见。本次会计估计变

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财务报告，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规则的要求，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审批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